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9 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厦门时位宏远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厦门时位”）函告，获悉厦门时位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2017 年 3 月 29 日，厦门时位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 15,300,000 股质押给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质押开始日为 2017 年 3 月 29 日，质押到期日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4）。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厦门时位将其质押给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的部分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累计解除质押 4,473,5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249%。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厦门时位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30,655,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563%；其累计质押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6,175,336 股，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85.387%，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312%。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30日